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整

地點：高雄市楠梓區加昌路 600 號(實體股東會)

(楠梓科技產業園區莊敬堂)

出席股東：出席及代理出席股東代表股數 31,265,100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為 19,198,584 股，占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 36,041,642 股之出席率為 86.74%。

出席董事：和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嘉煌、陳紹焜、李振昆

出席獨立董事：洪秀一(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張晉誠等 5 席董事親自出席，已超過董事席次 9 席之半數。

列席：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高鈺倫 會計師

主席：王嘉煌 董事長 紀錄：蔡嘉農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案由：114 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無股東提問，洽悉)

說明：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二)案由：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報請 公鑒。(無股東提問，洽悉)

說明：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三)案由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無股東提問，洽悉)
說明：

1. 本公司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2. 依照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規定辦理，擬發放員工酬勞 226,465,294 元及董事酬勞 11,323,263 元，上述金額均以現金方式發放，分配金額與估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四)案由：114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無股東提問，洽悉)

說明：

1. 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2. 本公司 114 年度擬議配發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新台幣 893,731,050 元，每股配發

現金股利為 25 元；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3.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第 241 條，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提撥新臺幣 893,731,050 元發放現金，每股配發新臺幣 25 元；發放時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資本公積。
4. 嗣後如因公司股份增減發生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授權董事長辦理調整股東配息率、訂定配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依法辦理。

(五)案由：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無股東提問，洽悉)

說明：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暨轉換情形如下：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15 年 2 月 5 日
面 額	100,000 元
發 行 價 格	以票面金額 130.03%發行
總 額	3,000,000,000 元
利 率	票面利率 0%
期 限	3 年期，自 115 年 2 月 5 日至 118 年 2 月 5 日
受 託 人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償 還 方 法	到期一次還本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8 條
資金用途	充實營運資金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15 年第一季全數執行完畢
轉換情形	本債券截至股東常會最後過戶日止，尚未開始轉換。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

1. 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鈺倫及曾國禔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送交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畢，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2. 前項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

件三~附件四】。

3. 謹提請 承認。

決議：無股東提問；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31,265,100 權，贊成權數 30,621,339 權，占總權數 97.94%，反對權數 1,252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642,509 權，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承認。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

1. 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本公司第九屆第十七次董事會通過，送交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畢，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書在案。
2. 本次配發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新台幣 893,731,050 元，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擬具 114 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
3. 謹提請 承認。

穎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 765,565,586
加：114 年度稅後淨利	1,672,872,359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167,287,236)
可供分配數	2,271,150,709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25 元)	893,731,050
期末未分配盈餘	\$ <u>1,377,419,659</u>

負責人：王嘉煌



經理人：王嘉煌



會計主管：蔡嘉農



決議：無股東提問；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31,265,100 權，贊成權數 30,686,678 權，占總權數 98.14%，反對權數 1,252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577,170 權，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承認。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案，提請 討論。

說明：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4 年 7 月 2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40383333 號函及本公司實務所需，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部分條文，相關修正條文前後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無股東提問；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31,265,100 權，贊成權數 30,685,438 權，占總權數 98.14%，反對權數 2,490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577,172 權，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依據 115 年 3 月 5 日臺證治理字第 1150002970 號函，擬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相關修正條文前後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無股東提問；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31,265,100 權，贊成權數 30,685,626 權，占總權數 98.14%，反對權數 2,252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577,222 權，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

六、選舉事項：

案由：全面改選董事案，提請 選舉。

董事會提

說明：

1. 本屆董事會任期於 115 年 6 月 20 日屆滿，依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擬於 115 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
2. 依公司章程第十七條規定，改選第十屆董事九人(含獨立董事四人)，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連選得連任。
3. 新任董事選任後即行就任，任期三年，自 115 年 6 月 17 日起至 118 年 6 月 16 日止。
4. 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董事會審查通過，董事候選人名單如下：

序 號	類別	姓名	主要學經歷	持有股數
1	董事	和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嘉煌	學歷:中原大學機械系 現職:穎崙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經歷:福雷電子製造部經理 中華映管工程師	3,499,559
2	董事	劉燈柱	學歷:Rugers University 電機碩士 現職:穎崙科技(股)公司董事 經歷:普立爾科技總經理	1,114,962
3	董事	李振昆	學歷:台灣大學政治系 現職:穎崙科技(股)公司董事兼執行副總經理 經歷:中華開發信託部經理 晶致半導體財務長 工研院顧問	1,365,155
4	董事	陳紹焜	學歷:龍華技術學院電子科 現職:穎崙科技(股)公司董事兼執行副總經理 經歷:海華科技業務處長 威盛電子產品工程處長 太欣半導體 IC 設計工程師	218,053
5	董事	黃欽勇	學歷:韓國圓光大學公共行政碩士 現職:大橡股份有限公司社長暨創辦人 (DIGITIMES 電子時報) 中華民國無任所大使 全科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清華大學宏亮美術館 董事 經歷:資策會(MIC)資訊市場情報中心主任 交通大學、台灣大學、台灣科技大學教授級 專家	-
6	獨立 董事	張晉誠	學歷:中原大學會計系 現職:穎崙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眾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持會計師 力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經歷: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稅務部協理	-
7	獨立 董事	李聰結	學歷:台灣大學工商管理學系 學士 現職:穎崙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華立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經歷:海華科技(股)公司 總經理 威盛電子(股)公司 副總經理	-

8	獨立董事	沈維寧	學歷:美國南加州大學電機碩士 現職:聯發科技(股)公司顧問 中華精測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經歷:聯發資本(股)公司副處長 聯發科技(股)公司副處長	-
9	獨立董事	陳培真	學歷:喬治華盛頓大學 MBA 現職:華科事業群策略長 佳邦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佳邦科技(股)公司 執行長暨總經理	-

5. 提請選舉。

選舉結果：

董事暨獨立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身分別	股東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和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嘉煌	27,746,323
董事	李振昆	25,862,189
董事	陳紹焜	25,648,921
董事	劉燈桂	25,521,409
董事	黃欽勇	25,030,594
獨立董事	張晉誠	24,839,420
獨立董事	李聰結	24,360,988
獨立董事	沈維寧	24,155,303
獨立董事	陳培真	24,154,569

七、其他事項：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提請 討論。

董事會提

說明：

1. 依據公司法第 209 條之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許可。

2. 茲配合營運之需求，在不影響公司正常業務及無損及公司之利益下，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解除董事競業內容明細如下：

身分別	姓名	目前兼任公司及職稱	解除競業禁止公司 主要與本公司相同或 近似營業項目
董事	和威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 王嘉煌	和威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威程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WINWAY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INC. 法人董事代表人 WINWAY INTERNATIONAL CO.,LTD 法人 董事代表人	機械設備製造業 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五金批發業 機械批發業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 備批發業 資訊軟體批發業 五金零售業 資訊軟體零售業 電子材料零售業 國際貿易業 資訊軟體服務業 產品設計業 其他工商服務業
董事	陳紹焜	磐時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總經理	
董事	劉燈桂	力全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力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力本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董事	黃欽勇	大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民國無任所大使 竹科廣播(股)公司 董事長 玉山科技協會 理事 宜鼎國際教育基金會 董事 清華大學宏亮美術館 董事	
獨立 董事	張晉誠	眾嘉聯合會計事務所 主持會計師 力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永記造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竑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弘高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金皇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京運開發有限公司 董事長 泓慶開發有限公司 董事長	

獨立 董事	李聰結	華立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振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ITH Corporation 獨立董事 Brillify Tech GmbH 法人董事代表人 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齊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螞蟻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獨立 董事	沈維寧	中華精測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鈺太科技(股)公司 董事 芯愛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監事 博約資本有限公司 董事長 大云永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獨立 董事	陳培真	華科事業群 策略長 佳邦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佳邦科技(股)公司 執行長暨總經理 Inpaq (BVI) Ltd. 董事 Inpaq (Cayman Islands) Ltd. 董事 INPAQ TECHNOLOGY USA, INC. 董事 INPAQ MALAYSIA SDN BHD 董事 Inpaq Technology Japan Co., Ltd. 董事 INPAQ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Inpaq Europe GmbH 董事 釜屋電機株式會社 董事 松尾電機株式會社 董事

決議：無股東提問；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31,265,100 權，贊成權數 26,081,247 權，占總權數 83.41%，反對權數 429,508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4,754,345 權，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股東發言摘要

股東戶號 4125 提問：公司表現績優並快速成長，請董事長分享經營心得。

主席回覆摘要：近兩年隨者 AI 的成長，公司經營團隊目前最專注的還是在產能的加速擴充，今天會有這樣的成績，都是所有經營團隊的努力以及供應鏈的配合，在往後幾年的產能需求是持續成長的，我們也會更戰戰兢兢應付世界級客戶的爆發性需求。

股東戶號 10845 提問：公司股價太高，是否會考慮進行股份分割，增進股東投資意願、增加市場流動性？

主席回覆摘要：謝謝股東的意見，針對此提議，公司內部亦有評估討論過相關議題，但公司目前無此計畫。

股東戶號 10845 提問：公司股東會日期能否與其他公司錯開，以利股東能參加每場股東會。

主席回覆摘要：因公司無法得知其他公司的股東會日期安排，如遇衝突敬請見諒。

股東戶號 4125 提問：公司除了目前的擴廠計劃，有無其餘水平或垂直併購之規畫？

主席回覆摘要：如市場上有適當的投資機會將助於公司技術及產品整體發展，我們會審慎評估。

九、散會：同日上午 10 時 34 分

(本股東會議事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主 席：王 嘉 煌



紀 錄：蔡 嘉 農



附件一、營業報告書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114 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14 年對穎歲來說是卓越的一年，在 AI、HPC、ASIC 帶動下，114 年全年營收再創新高，來到 78.57 億元，較 113 年大幅成長 35.51%，挑戰 80 億元大關；稅後淨利為 16.73 億元，每股稅後盈餘（EPS）為 46.93 元，將近 5 個股本，在 AI 應用快速發展、與全球客戶合作深化、再加上新產品線加速導入市場，為公司掛牌以來，首次營收、獲利連兩年營運創新高。此外，從單月營收來看，全年度單月份營收兩度站上 9 億元，足以顯現公司整體出貨量能持續挑戰新高。

根據 Yole Group《半導體耗材--老化測試和測試座市場監測報告》指出，本公司於 114 年度邏輯測試座（Test Socket）全球排名第三；邏輯測試座與老化測試座（Burn-in Socket）併計，全球排第四。

在 AI 應用推動 AI Server、資料中心需求，使 CSP 業者競相投入大型語言模型需求，帶動大尺寸、大封裝、大功耗、高頻高速等測試需求，穎歲提前開發完成 AI、HPC 等相關應用產品組合，AI、HPC 營收占比自 112 年到 114 年維持 50%，與運算應用相關的占比來到 73%，使穎歲為高純度的先進封裝及高階測試介面供應商，為客戶提供完整 AI 及先進封裝相關解決方案，成為 AI 典範的最佳助攻。

從上下半年來看，上半年在 AI、HPC 引領下，AI Server 需求、GPU 相關應用帶動高頻高速測試座（Coaxial Socket）出貨，同時公司積極跨足垂直探針卡（VPC）產品線，在 114 年效益逐季顯現，並且於上半年即達成雙位數營收占比的目標，光是上半年的毛利率、營益率、EPS 皆為掛牌以來最強；下半年部分月份受產品組合影響，然在配合 AI、HPC、ASIC 等應用客戶出貨，高階、高頻高速產品線產能全數滿載；尤其 MEMS 探針卡產品線效益持續放大，下半年營收已占垂直探針卡的 20%，凸顯穎歲在半導體測試介面技術橫向拓展（Scale out）能力，以及 MEMS 探針卡的供貨能量和全球市場能見度。

展望 115 年，穎崴持續投入先進封裝、高階測試相關的測試介面開發，在研發端持續往前瞻技術推進紮根，並因應市場需求拓展相對應的產品線，未來不僅是市占率第一，更將挑戰全球第一大邏輯測試座生產供應商。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仟元

年度		114 年	113 年
項目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7,857,179	5,798,096
	營業毛利	3,556,473	2,533,535
	營業淨利	2,069,595	1,368,143
	稅後淨利	1,672,872	1,185,83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0.16%	19.23%
	權益報酬率	27.92%	26.27%
	純益率	21.29%	20.45%
	每股盈餘(元)	46.93	34.31

(三)研究發展狀況

隨著全球科技應用持續升級，半導體產業於114年仍為數位經濟與智慧應用發展的關鍵基石。台灣在先進製造、晶圓材料、IC 設計及封裝技術等面向具備完整產業聚落優勢，長期於國際市場維持高度競爭力。AI、高速通訊、高效能運算及車用電子等應用快速擴展，使晶片朝向高速化、高整合與高功率密度發展，進一步帶動測試精度與熱管理效能的需求同步提升。

因應高功耗與複雜應用環境，半導體測試階段對接觸穩定性、訊號完整度與散熱控制提出更高標準。穎崴科技專注於測試介面與關鍵零組件技術，涵蓋探針卡、精密彈簧針及溫控模組等核心產品，並持續強化高功率測試下的散熱設計與系統整合能力。同時，公司積極拓展第三代半導體、光電與極端環境測試等新興應用，透過高度客製化的解決方案，協助客戶提升測試效率與產品可靠性，穩健因應半導體產業持續演進所帶來的挑戰。

穎崴在114年度之研發成果包括：

(一) 開發 HyperSocket™ 專用針款，降低探針作動應力，藉此提升產品壽命，並獲得更穩定的產品性能。

(二) 建構 HyperSocket™ 自製產能以降低產品成本，提高產品競爭力。

(三) 開發自製長行程 CRS-P 架構以克服大尺寸晶片平面度問題，與提升產品性價比以符合客戶需求，爭取客戶訂單。

(四) 完成 CRS 磁力成型機之自主研發，整合高精度磁場控制、成型參數即時監測回饋與設備通訊整合技術，並同步建置專屬 CRS 製程之 MES 系統，實現製程參數集中化管理與可追溯機制，有效建構穩定可控之磁力成型製程平台，顯著提升成型一致性與製程穩定度。

(五) 成功開發 CRS-GX 結構並導入 Co-Grounding 架構，大幅提升高頻訊號回流穩定性與測試一致性，有效改善數據可靠度，建立可延伸至先進封裝高速測試的關鍵技術，形成明確的結構差異化優勢。

(六) Open-Short Test Loadbox 推出後，解決傳統電極板設計無法滿足大型封裝 DUT 所衍生之翹曲問題，同步導入 HyperSocket™ 消除 PAD 消耗現象，成功支援客戶訂單導入，提升產品競爭力與市場導入速度。

(七) 優化 HyperSocket™ 設計，並開發 Liquid Cooling System，有效提升高功率(3000W 以上)IC 測試穩定性，同時完成水冷與氣冷雙方案布局，提供客戶多元化熱管理選項，強化高階測試應用競爭優勢。

(八) 推進 HEATCon 系列 Thermal Head 應用至 ATE / SLT 測試領域，並成功將解熱效能提升至 3000W@Tc 100°C，建立下一代高功率測試關鍵模組能力。

(九) 成功開發 EVAC Heatsink，整合 VC 與 3D VC 架構，大幅提升整體散熱效能至 550W @Tc 70 °C，於競品中脫穎而出，並取得客戶訂單，正式跨入資料中心 / AI 伺服器測試領域，奠定高功率 IC 長期布局基礎。

(十) 完成 355nm UV 雷射技術開發，突破 CNC 機台無法處理之超薄與超軟材料加工限制，成功解決材料撕裂與變形問題，補齊公司量產製程缺口，強化特殊材料自主製造能力。

(十一) 隨著客戶產品多變與測試條件要求提高，已成功導入 MEMS 探針在 CP 前段的 Mass Production 測試，也克服高針數、高耐電流、低接觸力…等條件，對應先進封裝 COWOS 技術製程測試方案，也成功完成在客戶端 Eng 驗證測試，並已開始進行量產製作與量產測試，來滿足客戶 AI、伺服、車用等終端產品；對應市場先進製程，會再有 Fine Pitch 演進、Hybrid、

High Speed 的需求不斷攀升，已著手展開開發對應不同需求的針款、混用探針對應，並與客戶討論 Turnkey solution 來匹配各項 High Speed (SI/PI) 的需求，以提供全方位不同 CP 測試端探針卡方案來服務對應客戶不同的測試需求。

二、115 年度營業計畫

(一)經營方針

穎歲已成為全球第一大邏輯測試座供應商，然而持續成長的腳步並不因此而放慢，為追求公司中長期成長，穎歲將垂直探針卡（Vertical Probe Card）產品線視為重中之重，並且預期為 114 年的主要成長動能，一方面擴大自有產能，另一方面合縱連橫，尋找穩定且可靠的合作供應商。穎歲於去年上半年擴大新竹廠辦產線，並且陸續招募新血；同時先後和關鍵供應商展開合作，包括與日本 Yokowo 簽訂合作備忘錄，雙方將在半導體前段晶圓測試及後段 IC 測試建立策略聯盟，藉此深化產業鏈結，共拓市場機會；並且與全球探針卡製造商龍頭探測（Technoprobe S.P.A.）和誠錫科技（MS SUN Technology Company），簽訂至少 5 年的三方長期供貨合約，採購 MEMS 探針卡相關產品。

內部與外部雙軌策略下，成效卓著，公司在探針卡產品線不僅如預期達成雙位數營收占比的目標，從 113 年的個位數占比，一躍來到 32%，並跨足微機電探針卡（MEMS）新市場，出貨量持續創高。

在追求新產品線成長的同時，持續打造高階測試座一站購足（Socket-All-in-House），其中，在自製探針產能方面，去年底探針自製量已超越原先設定 350 萬支的目標，115 目標將月產能拉高至 600 萬支針。

為滿足強大 AI 運算和訓練效能所需的大尺寸封裝晶片需求，穎歲的跨世代超導測試座 HyperSocket™ 持續獲得關鍵客戶驗證，其獨一無二的接觸保護設計（Ball Chop Free），能顯著提高測試穩定性，同時實現阻抗精準匹配（Impedance Match），有效降低串擾（Crosstalk Reduction），並大幅提升耐電流能力。

除了 HyperSocket™，相關家族產品線持續發展，包括進階版 HyperSocket™-DF，為市場唯一專為超大封裝（Ultra-Large Package）設計的高階測試座架構，採創新零預壓（Zero Preload Force）設計，能進一步提高整體測試介面效能。

以及導入穎歲自研散熱技術，液冷測試座（Liquid Socket），為市場獨創且領先的大封裝、大功耗、高頻高速的高階測試應用。

同時，為滿足 AI 應用及資料中心客戶強勁需求，公司推出高效能 AI Server 板級測試方案（HPC- AI Server Rack Level Testing Solutions）。

穎崱已在半導體測試介面方案取得技術領先的地位，然而在新一代高階封裝測試蓬勃的發展同時，在電性需求及物理結構上也不斷地面臨新的挑戰。為了使公司產品持續往高階應用推進，公司特別設置 RD-line，用以投入前瞻材料並導入各項新專案小量試產，以滿足市場日新月異的需求。

(二)重要產銷政策

1. 擴大技術自主量能
2. 持續研發新品，聚焦先進封裝、高階測試相關應用
3. 與客戶緊密合作，並於早期與全球晶片大廠共同開發前瞻技術
4. 高階產能立足台灣，即時在地服務全球客戶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穎崱持續投入高階晶片相關的測試介面研發、產品開發，提供完整的側式介面解決方案，包括晶圓測試 (Wafer Sort)、最終測試 (FT)、高頻高速測試系統 (SLT)、動態老化測試 (Functional Burn-in)、共同封裝光學 (Co-Packaged Optics Test Solution) 等，迎接 AI Server、高速運算、基礎建設、主權 AI、邊緣運算應用等商機，穎崱 115 年將隨 AI、HPC 大趨勢成長。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歷經數十年，在穎崱全體員工的努力下，穎崱正式躍居全球第一大邏輯測試座廠商。於此，穎崱並不因此而放慢腳步，反而亦步亦趨的與客戶緊密合作，隨時提供即時在地的技術支援與服務。

為維持穎崱的優勢，除了外聘技術專家，尋求更精密材料的提升，特別設置 RD-line，用以投入前瞻材料並導入各項新專案小量試產，以滿足市場日新月異的需求。

在人才培育方面，穎崱持續投資人才培育與技術研發創新，每年與中山半導體學院有產學合作外；同時重視公司治理，成立永續推動小組，自願性永續報告書，透明公開地向股東、員工、客戶及利害關係人揭露穎崱在永續面的各項作為，其中包含公司治理的透明，優化公司治理架構，並維持董事會的高效運作。

進入 115 年，產業需求仍呈現集中在 AI 需求旺盛、消費及總體經濟疲軟狀態，國際情勢仍充滿不確定性，受惠於 AI 相關高速發展，台灣半導體及資通訊、電子零組件市況緊俏且需求持續強勁，穎崱專注在高階測試介面製造及整合，可望持續成長、維持獲利、並提供客製化高品質的技術支援與服務，為股東創造長期投資效益。

負責人：王嘉煌



經理人：王嘉煌



會計主管：蔡嘉農



附件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穎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鈺倫會計師及曾國禔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此致

穎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洪秀一 洪秀一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二 月 二 十 五 日

附件三、114 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暨合併財務報表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高雄市前金區801301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12th Fl., - 6, No. 211, Chung Cheng 4th Road,
Kaohsiung, 801301,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7 213 0888
傳 真 Fax	+ 886 7 271 3721
網 址 Web	kpmg.com/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穎歲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穎歲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穎歲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穎歲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之認列；收入之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三)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穎歲集團係以各銷售合約所訂之交易條件來決定產品控制權移轉時點，並認列收入。由於不同銷售合約有不同之交易條件，可能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且於財務報導日前後之銷貨交易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財務報表的重要查核事項。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並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抽樣選取並檢視銷貨合約或訂單，評估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等對收入認列之影響，確認收入之會計處理是否適當；針對期末前後一段期間，抽樣選取並依貿易條件檢視認列銷貨收入之相關單據，評估收入認列於適當期間；並評估穎歲集團是否已適當揭露收入之相關資訊。

其他事項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穎歲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穎歲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穎歲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穎歲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穎歲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穎歲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穎歲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高金玉倫

曹明陽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3033277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民國 一 一 五 年 二 月 二 十 五 日



穎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593,851	29	1,123,987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十四))	-	-	157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四))	79,700	1	1,093,700	14
116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五)(二十三))	5,768	-	44,79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二十三))	2,145,009	24	1,790,192	2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六))	1,081	-	2,15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6	-	9,423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六(七))	842,481	9	757,454	1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	758,420	8	223,568	3
	<u>6,426,346</u>	<u>71</u>	<u>5,045,430</u>	<u>67</u>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4,985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	2,206,048	24	2,256,431	3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118,333	1	119,848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51,142	1	37,52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九))	98,530	1	75,353	1
1920 存出保證金	5,383	-	5,012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一)及八)	-	-	1,53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	133,439	2	38,874	-
	<u>2,617,860</u>	<u>29</u>	<u>2,534,579</u>	<u>33</u>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u>\$ 9,044,206</u>	<u>100</u>	<u>7,580,00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三))	2130			
2170 應付帳款	217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八)(二十四))	2200			
2250 負債準備(附註六(十五))	2250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	228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312 遞延收入－流動(附註六(十三)(十七))	2312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四))	2320			
	<u>2,524,213</u>	<u>27</u>	<u>1,812,377</u>	<u>22</u>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254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九))	2570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2580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非流動(附註六(十三)(十七))	2630			
2645 存入保證金	2645			
	<u>74,684</u>	<u>1</u>	<u>227,728</u>	<u>5</u>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598,897</u>	<u>28</u>	<u>2,040,105</u>	<u>27</u>
負債總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四)(二十)(二十一))：				
3100 普通股股本	3100			
3200 資本公積	3200			
3300 保留盈餘	3300			
3400 其他權益	3400			
	<u>(194,392)</u>	<u>(2)</u>	<u>(76,919)</u>	<u>(1)</u>
權益總計	<u>6,445,309</u>	<u>72</u>	<u>5,539,904</u>	<u>7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9,044,206</u>	<u>100</u>	<u>7,580,009</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嘉煌



經理人：王嘉煌



會計主管：蔡嘉農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三)及十四)	\$ 7,857,179	100	5,798,09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七)(十)(十五)(十六)(十八)(二十一)(二十四)及十二)	4,300,706	55	3,264,561	56
5900	營業毛利	3,556,473	45	2,533,535	44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十)(十六)(十八)(二十一)(二十四)、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589,976	8	463,912	8
6200	管理費用	486,215	6	371,616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16,122	5	347,159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回升利益	(5,435)	-	(17,295)	-
	營業費用合計	1,486,878	19	1,165,392	20
6900	營業利益	2,069,595	26	1,368,143	2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四)(十六)(十七)(二十五))：				
7100	利息收入	47,761	1	23,09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2,232)	(1)	57,873	1
7050	財務成本	(3,916)	-	(14,52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387)	-	66,439	1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061,208	26	1,434,582	2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九))	388,336	5	248,745	4
8200	本期淨利	1,672,872	21	1,185,837	2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九)(二十))：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0	-	-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0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62	-	10,664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662	-	10,664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692	-	10,66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76,564	21	1,196,501	21
	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6.93		34.3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6.54		33.6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嘉煌



經理人：王嘉煌



會計主管：蔡嘉農



穎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四年及一〇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項目		
					未分配盈餘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利益(損失)	員工未賺得酬勞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347,726	1,989,414	331,985	-	5,058	1,344,738	(10,042)	-	(182,402)	3,489,434
本期淨利	-	-	-	-	1,185,837	1,185,837	-	-	-	1,185,83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0,664	-	-	10,6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85,837	1,185,837	10,664	-	-	1,196,50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46,404)	-	-	-	-	-
普通股利	-	-	-	-	(4,984)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520)	520	-	-	(377,978)	(377,978)	-	-	-	(377,97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11,395)	-	-	-	-	-	-	104,861	93,466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219,337	-	-	-	-	-	-	-	219,33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1,032	908,112	-	-	-	-	-	-	-	919,144
民國一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58,238	3,105,988	378,389	10,042	1,764,166	2,152,597	622	-	(77,541)	5,539,904
本期淨利	-	-	-	-	1,672,872	1,672,872	-	-	-	1,672,87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662	30	-	3,6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72,872	1,672,872	3,662	30	-	1,676,56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18,584)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0,029)	10,029	-	-	-	-	-
普通股利	-	-	-	-	(890,046)	(890,046)	-	-	-	(890,04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2,000	225,000	-	-	-	-	-	-	(227,000)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187)	187	-	-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17,438)	-	-	-	-	-	-	105,835	88,39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65	30,125	-	-	-	-	-	-	-	30,490
民國一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60,416	3,343,862	496,973	13	2,438,437	2,935,423	4,284	30	(198,706)	6,445,30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嘉煌

經理人：王嘉煌

會計主管：蔡嘉農

穎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061,208	1,434,58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45,388	222,496
攤銷費用	12,687	14,248
預期信用減損回升利益	(5,435)	(17,2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57	1,93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437)
利息費用	3,916	14,526
利息收入	(47,761)	(23,09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88,397	93,46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938)	(141)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1,557)	(9,906)
租賃修改利益	(2)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83,852	295,7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37,784	(43,013)
應收帳款增加	(334,397)	(895,334)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750	(746)
存貨增加	(83,875)	(176,846)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534,859)	(193,8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914,597)	(1,309,7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增加	336,684	331,003
其他應付款增加	231,355	340,034
負債準備增加	11,047	10,262
合約負債增加	86,357	89,538
遞延收入減少	(424)	(4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65,019	770,4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49,578)	(539,332)
調整項目合計	34,274	(243,53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095,482	1,191,045
收取之利息	48,089	22,259
支付之利息	(3,955)	(5,545)
支付之所得稅	(336,838)	(158,79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02,778	1,048,96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014,000	(914,0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437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95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098)	(188,0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97	257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75)	336
取得無形資產	(10,934)	(2,983)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533	50,219
預付設備款增加	(175,886)	(110,7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22,182	(1,084,46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1,158,689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	(700)	-
舉借長期借款	10,000	1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60,000)	(40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200)	200
租賃本金償還	(16,509)	(14,842)
發放現金股利	(890,046)	(377,97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057,455)	516,06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359	3,95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469,864	484,52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23,987	639,46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93,851	1,123,98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嘉煌



經理人：王嘉煌



會計主管：蔡嘉農



附件四、114 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暨個體財務報表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高雄市前金區801301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12th Fl., - 6, No. 211, Chung Cheng 4th Road,
Kaohsiung, 801301,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7 213 0888
傳真 Fax	+ 886 7 271 3721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之認列；收入之明細，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穎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以各銷售合約所訂之交易條件來決定產品控制權移轉時點，並認列收入。由於不同銷售合約有不同之交易條件，可能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且於財務報導日前後之銷貨交易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財務報表的重要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並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抽樣選取並檢視銷貨合約或訂單，評估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等對收入認列之影響，確認收入之會計處理是否適當；針對期末前後一段期間，抽樣選取並依貿易條件檢視認列銷貨收入之相關單據，評估收入認列於適當期間；並評估穎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否已適當揭露收入之相關資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穎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穎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穎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穎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高金玉備

曹明陽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3033277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民國一一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穎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319,594	26	955,215	13	2130		186,091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十五))	-	-	157	-	2170		732,497	1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四))	79,700	1	1,093,700	14	2180		7,70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二十四))	1,394,930	15	1,414,180	19	2200		575,994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五)(二十四)及七)	670,814	8	383,759	5	2220		4,876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六))	1,081	-	2,159	-	2250		17,11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六)及七)	-	-	12,286	-	2280		7,650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六(七))	787,293	9	720,483	10	2230		189,441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三))	750,934	8	216,804	3	2312		701	-
	流動資產合計	<u>6,004,346</u>	<u>67</u>	<u>4,798,743</u>	<u>64</u>	<u>2320</u>		<u>31,143</u>	<u>-</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4,985	-	-	-			1,753,210	2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421,771	5	304,744	4	2540		146,971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及七)	2,124,891	24	2,150,395	29	2570		6,898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	98,863	1	91,938	1	2580		46,661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50,581	1	36,882	-	2630		7,02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	98,530	1	75,353	1	2645		200	-
1920	存出保證金	2,850	-	2,407	-			207,755	3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二)及八)	-	-	1,533	-			1,960,965	26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三))	131,767	1	38,874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934,238</u>	<u>33</u>	<u>2,702,126</u>	<u>36</u>			<u>7,500,869</u>	<u>100</u>
	資產總計	<u>\$ 8,938,584</u>	<u>100</u>	<u>\$ 7,500,869</u>	<u>100</u>			<u>\$ 8,938,58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四))			2130					
	應付帳款			217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18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九)(二十五))			22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2220					
	負債準備(附註六(十六))			225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			228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遞延收入－流動(附註六(十四)(十八))			2312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五))			2320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四))			254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			2570					
	租賃負債(附註六(十七))			2580					
	長期遞延收入－非流動(附註六(十四)(十八))			2630					
	存入保證金			2645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總計								
	權益(附註六(十五)(二十一)(二十二))：								
	普通股股本			3100					
	資本公積			3200					
	保留盈餘			3300					
	其他權益			3400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嘉煌



會計主管：蔡嘉農



董事長：王嘉煌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四)及七)	\$ 7,455,499	100	5,480,48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七)(十一)(十六)(十七)(十九)(二十二)(二十五)、七及十二)	4,114,324	55	3,095,824	56
5900 營業毛利	3,341,175	45	2,384,662	44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27,832)	-	(20,337)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	20,337	-	27,577	1
營業毛利淨額	3,333,680	45	2,391,902	4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十一)(十七)(十九)(二十二)(二十五)、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528,970	7	409,142	7
6200 管理費用	451,084	6	340,772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15,581	6	346,642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	-	(17,120)	-
營業費用合計	1,395,635	19	1,079,436	19
6900 營業利益	1,938,045	26	1,312,466	2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五)(十七)(十八)(二十六))：				
7100 利息收入	46,105	1	21,53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1,357)	(1)	77,316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20,815	2	36,918	1
7050 財務成本	(3,477)	-	(14,097)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2,086	2	121,676	2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030,131	28	1,434,142	2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	357,259	5	248,305	5
8200 本期淨利	1,672,872	23	1,185,837	2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十)(二十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0	-	-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0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62	-	10,664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662	-	10,664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692	-	10,66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76,564	23	1,196,501	23
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6.93		34.3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6.54		33.6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嘉煌



經理人：王嘉煌



會計主管：蔡嘉農





穎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一四年及一〇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民國一〇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347,726	1,989,414	331,985	-	1,007,695	1,344,738	3,489,43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85,837	1,185,837	1,185,8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185,83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185,837	1,185,837	1,196,501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46,404)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984)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冊	(520)	520	-	-	(377,978)	(377,978)	(377,97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購成本	-	(11,395)	-	-	-	-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219,337	-	-	-	-	219,33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1,032	908,112	-	-	-	-	919,144
民國一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58,238	3,105,988	378,389	10,042	1,764,166	2,152,597	5,539,904
本期淨利	-	-	-	-	1,672,872	1,672,872	1,672,87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18,584	(118,584)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0,029)	10,029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90,046)	(890,046)	(890,04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	225,000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購	(187)	187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購成本	-	(17,438)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65	30,125	-	-	-	-	88,397
民國一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60,416	3,343,862	496,973	13	2,438,437	2,935,423	6,445,309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嘉煌



經理人：王嘉煌



會計主管：蔡嘉農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030,131	1,434,14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19,889	193,545
攤銷費用	12,602	14,08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	(17,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57	1,93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437)
利息費用	3,477	14,097
利息收入	(46,105)	(21,53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88,397	93,46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120,815)	(36,9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331)	(224)
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7,495	(7,240)
租賃修改利益	(2)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62,764	233,6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9,250	(844,347)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287,055)	(109,489)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750	(74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12,286	2,244
存貨增加	(66,810)	(196,64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534,130)	(193,7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855,709)	(1,342,7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增加	325,748	320,169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14,030	7,546
其他應付款增加	200,109	324,01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6,687	736
負債準備增加	11,047	10,262
合約負債增加	86,199	89,538
遞延收入減少	(424)	(4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43,396	751,8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12,313)	(590,873)
調整項目合計	(49,549)	(357,22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80,582	1,076,914
收取之利息	46,433	20,706
支付之利息	(3,516)	(5,116)
支付之所得稅	(326,871)	(150,36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96,628	942,13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437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95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014,000	(914,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965)	(179,9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286	1,27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43)	519
取得無形資產	(10,934)	(2,983)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533	50,219
預付設備款增加	(174,274)	(110,7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17,248	(1,075,19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1,158,689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	(700)	-
舉借長期借款	10,000	1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60,000)	(40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200)	20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8,551)	(7,265)
發放現金股利	(890,046)	(377,97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049,497)	523,64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364,379	390,5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55,215	564,62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19,594	955,215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嘉煌



經理人：王嘉煌



會計主管：蔡嘉農



附件五、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修正條文前後對照表

「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條正條文前後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七條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之處理程序 一、評估及作業程序：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悉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作業辦理。 二、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 1.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應參考公告現值、評定價值、鄰近不動產實際交易價格等，決議交易條件及交易價格，作成分析報告提報總經理及董事長，其授權額度均依本公司核決權限辦理。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另須經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惟董事會得授權董事長處理，事後再提報董事會追認。 2. 取得或處分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應以詢價、比價、議價或招標方式擇一為之，其授權額度均依本公司核決權限辦理。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另須經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惟董事會得授權董事長處理，事後再提報董事會追認。 <u>但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者，上述每筆交易金額標準提高至新臺幣三億元。</u> <u>與交易相對人訂定買賣契約時，如為配合業務需要及爭取時效，得先經董事長核准後先行訂約，事後再提報董事會追認。</u>	第七條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之處理程序 一、評估及作業程序：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悉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作業辦理。 二、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 1.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應參考公告現值、評定價值、鄰近不動產實際交易價格等，決議交易條件及交易價格，作成分析報告提報總經理及董事長，其授權額度均依本公司核決權限辦理。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另須經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惟董事會得授權董事長處理，事後再提報董事會追認。 2. 取得或處分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應以詢價、比價、議價或招標方式擇一為之，其授權額度均依本公司核決權限辦理。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另須經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惟董事會得授權董事長處理，事後再提報董事會追認。	配合公司營運需求修改條文
第十五條 資訊公開揭露程序 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 1. 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	第十五條 資訊公開揭露程序 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 1. 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	配合法令修正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 2. 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定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4. 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並達下列規定之一： (1) 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2) 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u>未達五百億元之公開發行公司</u>，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 (3) <u>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五百億元以上之公開發行公司</u>，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 5. 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6. <u>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五百億元以上之公開發行公司，於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債、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不含次順位債券），非屬第七款但書各目情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u> 7. <u>除前六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u> (1) 買賣國內公債或信用評等不低於我國主權評等等級之外國公債。 (2) 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	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 2. 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定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4. 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並達下列規定之一： (1) 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2) 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 5. 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6. <u>除前五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u> (1) 買賣國內公債或信用評等不低於我國主權評等等級之外國公債。 (2) 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u>條件</u>之債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以下略)	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以下略)	
第十八條 本辦法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再經董事會通過，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辦法自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月十六日實施。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u>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六月十七日。</u>	第十八條 本辦法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再經董事會通過，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辦法自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月十六日實施。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增列本次修正日期

附件六、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前後對照表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前後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略)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u>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等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u>	第三條 (略)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u>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但本公司於最近會計年度終了日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或最近會計年度召開股東常會其股東名簿記載之外資及陸資持股比例合計達百分之三十以上者，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完成前開電子檔案之傳送。</u>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	配合法令修正，擴大適用範圍至全體上市櫃公司
第十三條 (略)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獨立監票人除外)。 <u>股東會有董事選舉議案且候選人人數超過應選席次、有董事解任議案、或有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三百十六條、企業併購法第十八條、第二十七條、第二十九條、第三十五條，宜由主席指定律師、會計師或公證人為獨立監票人。</u>	第十三條 (略)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配合法令修正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u>主席依前項所指定之獨立監票人，不能為負責投票程序相關事務者，亦不得為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經理人或受僱人且股東會議事錄應載明獨立監票人之姓名及職稱。</u> （以下依序移項）		
第二十四條 廢止原訂規則並重新訂立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一。 <u>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六月十七日。</u>	第二十四條 廢止原訂規則並重新訂立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一	增列本次修正日期